

中视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中视传媒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于 2014 年 8 月 12 日上午 9:30 在北京温特莱中心 B 座 22 层会议室召开。会议通知已于 2014 年 8 月 1 日以电子邮件及专人送达的方式交公司全体董事；会议应到董事 8 位，实到董事 5 位；因公务原因，董事长梁晓涛先生授权委托副董事长赵刚先生召集会议并代为行使表决权；因个人原因，董事石村先生请假；因个人原因，独立董事杨斌先生授权委托刘守豹先生代为行使表决权。公司部分监事会成员及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本次会议由赵刚副董事长主持，审议通过如下决议：

一、《公司 2014 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同意 7 票，无反对或弃权票。

二、《关于会计差错更正的议案》。

同意 7 票，无反对或弃权票。

董事会认为，公司对发现的会计差错进行的更正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 28 号——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和差错更正》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9 号——财务信息的更正及相关披露》的有关规定，有助于提高公司会计信息质量，真实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

特此公告。

中视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四年八月十二日